

证券代码：605255

证券简称：天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0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

现金管理资金来源：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现金管理最高金额：人民币3亿元

现金管理投资类型：理财产品或银行存款类产品

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履行的审议程序：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的部分自有资金。

（三）理财产品品种及收益

为了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较低的理财产品或银行存款类产品。

（四）委托理财额度及期限

公司委托理财产品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3.00亿元（含本数），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五）授权事项

本次授权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

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六）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但金融市场会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七）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控制措施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进行现金管理；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对所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独立董事、监事会
有权对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并保证资金流动性、安全性，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公司进行现金管理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资金投向合法合规。

公司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并保证资金流动性、安全性，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周转需求，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项。

特此公告。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